# 关于 2022 年高校新教师岗位培训工作的通知

#### 各二级学院、部门:

根据《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实施高校新教师岗前培训的通知》(沪教委人[2013]49号)和《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组织开展2022年高校新教师岗前培训工作的通知》(沪教委人[2022]10号)等文件精神及市教委人事处相关要求,为做好2022年高校新教师岗前培训工作,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# 一、培训对象

- 1、下半年参训对象一般为市属公办高校(学术研究型、应用研究型)新入职的专任教师。入职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1 日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, 承担列入高校教务处教学计划课程。
  - 2、不列入本次培训对象如下:
  - (1) 进校前已有1年以上高校专任教师从教经历的人员。
- (2) 因怀孕、哺乳、患重大疾病等原因影响正常参加培训的人员。

### 二、培训安排

2022年新教师岗前培训原则上实行全脱产培训,由华东师范大学和上海师范大学承担集中培训任务。

培训拟安排在10月至12月进行,2022年原则上以线上培训为主,线下混合式培训为补充的形式,具体的培训时间、培训形式等将根据疫情防控进展情况和报名情况另行通知。

# 三、材料报送

请各部门在7月6日(周三)下午16点前报送。

- 1.《2022年高校新教师岗前培训参训人员汇总表》(附件1),加盖部门公章(纸质版1份+电子版1份)。
- 2. 参训教师与学校签订的《人事聘用合同书》(复印件 -份+PDF 扫描件 1 份)。
- 3. 如有 2022 年需延期人员,提交《2022 年申请延期人员情况汇总表》(附件 2) 加盖部门公章(纸质版 1 份+电子版 1 份)及相关佐证材料。佐证材料包含个人申请(学院审核意见)及相关证明材料(复印件)。

#### 附件:

- 1.2022 年高校新教师岗前培训参训人员汇总表
- 2.2022年申请延期人员情况汇总表
- 3.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组织开展 2022 年高校新教师 岗前培训工作的通知

联系人: 陆永嘉

邮箱: luyongjia@shutcm.edu.cn

人事处 2022年7月1日